

证券代码：605008 证券简称：长鸿高科 公告编号：2021-019

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——化工》的规定，现将 2021 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：

一、主要产品的产量、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

主要产品名称	2021 年第一季度 产量（吨）	2021 年第一季度 销量（吨）	2021 年第一季度 营业收入（万元）
SBS	33,110.83	31,959.525	33,227.12
SEBS	2,625.360	2,675.96	4,291.81

二、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

(1) 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(不含税)

主要产品名称	2021 年第一季度 平均销售单价 (元/吨)	2020 年第一季度 平均销售单价 (元/吨)	变动比例 (%)
SBS	10,396.63	10,308.42	0.86
SEBS	16,038.38	13,269.12	20.87

(2) 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(不含税)

主要原料名称	2021 年第一季度 度平均采购单价 (元/吨)	2020 年第一季度 平均采购单价 (元/吨)	变动比例 (%)
丁二烯	5,911.95	6,043.58	-2.18
苯乙烯	5,993.67	6,105.32	-1.83
橡胶增塑剂	4,425.12	5,043.82	-12.27

三、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

报告期内无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。

以上经营数据信息来源于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数据，且未经审计，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0 日